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6-050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公司计划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二、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负责投资经营的副总经理和负责资产管理业务的副总经理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
-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网络链接:https://eseb.cn/1sDjhmMYX或使用微信扫码扫描下方小程序二维码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8日前进行访问,点击“进入会议”进行会前提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6-051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6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会议有关安排再次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9日(周二)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6年5月19日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5月19日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3日(周三)。
7.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
5.00	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6.00	公司2026年度预计新增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
7.00	公司与北京金融街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致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并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3. 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第7.00项议案时,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4.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二)、被代理人的股东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受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二)。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会议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5月15日、5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2)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周二)下午13:00-13:50,13:50以后停止现场登记。
 (3)会议开始时间:2026年5月19日(周二)下午14:00。
 (4)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格执行表决规则,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33
 联系电话:(010)66573955 传真:(010)66573956
 联系人:范文七、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八、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托书格式请见附件二)、被代理人的股东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受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二)。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会议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5月15日、5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2)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周二)下午13:00-13:50,13:50以后停止现场登记。
 (3)会议开始时间:2026年5月19日(周二)下午14:00。
 (4)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格执行表决规则,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33
 联系电话:(010)66573955 传真:(010)66573956
 联系人:范文七、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八、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6-051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6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会议有关安排再次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9日(周二)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6年5月19日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5月19日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3日(周三)。
7.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			
5.00	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6.00	公司2026年度预计新增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			
7.00	公司与北京金融街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致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并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3. 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第7.00项议案时,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4.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二)、被代理人的股东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受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二)。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会议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5月15日、5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2)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周二)下午13:00-13:50,13:50以后停止现场登记。
 (3)会议开始时间:2026年5月19日(周二)下午14:00。
 (4)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格执行表决规则,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33
 联系电话:(010)66573955 传真:(010)66573956
 联系人:范文七、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八、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6-024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8号茂业中心C座2605号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红星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07人,代表股份64,416,0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3003%。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 参加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07人,代表股份64,416,0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3003%。
 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04人,代表股份10,542,7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50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04人,代表股份10,542,7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5.4501%。
 5.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中,部分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报告,公司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说明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刘子凡律师、李季为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64,366,5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32%;
 反对2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3%;
 弃权11,8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5%。
 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10,493,2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05%;
 反对2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46%;
 弃权11,8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49%。
 2.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64,364,5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01%;
 反对3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17%;
 弃权1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3%。
 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10,491,2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15%;
 反对3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59%;
 弃权1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6%。
 3.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64,353,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22%;
 反对4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8%;
 弃权1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0270%。
 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10,479,7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24%;
 反对4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25%;
 弃权1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50%。
 4.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64,306,9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306%;
 反对3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6%;
 弃权7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28%。
 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10,482,7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309%;
 反对4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65%;
 弃权1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6%。
 5.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合肥源丰光电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其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64,356,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69%;
 反对4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9%;
 弃权1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3%。
 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10,482,7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309%;
 反对4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65%;
 弃权1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6%。
 6.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64,350,2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9%;
 反对4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0%;
 弃权2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1%。
 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10,476,9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59%;
 反对4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78%;
 弃权2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3%。
 7. 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64,293,4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97%;
 反对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15%;
 弃权7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88%。
 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10,420,1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71%;
 反对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980%;
 弃权7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49%。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6、议案7涉及的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刘子凡、李季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14:00
 ● 网络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0日至2026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4日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了《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4)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证监发[2004]118号)的要求,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 14:0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0日至2026年5月20日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桐乡市凤鸣湖大道518号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四、会议审议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2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2025年度薪酬制度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2026年度担保协议的议案)	√
8	(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
9.01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
9.02	与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
9.03	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
10.00	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1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	√
10.02	与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	√
10.03	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	√
11	(关于开展2026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2	(关于开展2026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3	(关于2026年度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部分融资工具的议案)	√
14.0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14.02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
14.03	(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第5项议案经董事讨论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余议案均已经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7,8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6,7,9,10,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9,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嘉兴隆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陈士良。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 五、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14:00
 ● 网络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0日至2026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4日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了《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4)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证监发[2004]118号)的要求,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 14:0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0日至2026年5月20日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桐乡市凤鸣湖大道518号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四、会议审议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2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2025年度薪酬制度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2026年度担保协议的议案)	√
8	(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
9.01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
9.02	与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
9.03	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
10.00	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1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	√
10.02	与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	√
10.03	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	√
11	(关于开展2026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2	(关于开展2026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3	(关于2026年度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部分融资工具的议案)	√
14.0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14.02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
14.03	(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第5项议案经董事讨论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余议案